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4)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opson>

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公佈的須予披露交易的補充公佈

本公佈由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以補充其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刊發有關收購事項的公佈(「首份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首份公佈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佈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額外資料及澄清，載列如下：

1. 目標集團公司財務業績

- (a) 儘管杭州鼎睿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成立，其僅於二零一九年三月開始其營運。下表分別載列杭州鼎睿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零	零
除稅後溢利／(虧損)	零	零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杭州鼎睿之淨負債為零。

(b) 由於杭州億盛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新成立，無法提供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下表載列杭州億盛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除稅前虧損	257.97
除稅後虧損	193.4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杭州億盛之淨負債為人民幣193.47元。

2. 股東貸款

於該協議日期，首份公佈第2.8節所披露之應付款項為資本承擔且並未於項目公司賬簿中呈報為負債。其包括(其中包括)剩餘土地轉讓價之資本承擔及項目公司就收購土地所產生的稅項。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孟依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執行董事為朱孟依先生(主席)、朱桔榕女士(副主席)、席榮貴先生(行政總裁)、歐偉建先生、謝寶鑫先生及鮑文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頌熹先生、陳龍清先生及程如龍先生。

* 僅供識別